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汇鸿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出售资产概述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通过证券集中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金额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 10%以上。

二、相关决策情况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18 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 2018 年度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包含大宗交易转让）择机减持公允价值不超过 16 亿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在环保再生、冷链物流和“走出去”生产基地建设等领域工作的开展，盘活存量金融资产，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持额度的议案》，同意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持额度增加 40 亿元。

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三、交易执行重大进展或变化情况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相关资产出售的公告。具体详见《关于减持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2018-016、2018-040、2018-041、2018-060、2018-062、2018-064、2018-065、2018-066、2018-067、2018-072、2018-092、2018-096、2018-099、2018-100、2018-101、2018-103、2018-105、2018-106、2018-107、2018-111）。

四、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公司减持所获收益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对公司 2018 年度业绩产生有利影响。因此，从整体上看，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在环保再生、冷链物流和“走出去”生产基地建设等领域工作的开展，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金融资产，不断优化资产结构。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